

证券代码：839418

证券简称：控汇股份

主办券商：长江承销保荐

深圳市控汇智能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1. 会议召开时间：2025 年 6 月 27 日
2. 会议召开方式：√ 现场会议 □ 电子通讯会议
3. 会议召开地点：深圳市控汇智能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
4.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5 年 6 月 23 日以书面方式发出
5. 会议主持人：董事长吴有才
6. 会议列席人员：无
7.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 5 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 5 人。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拟变更公司经营范围暨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经营发展需要，拟变更公司营业范围并相应修订《公司章程》的相关条款。

2.回避表决情况：

此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3.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对外投资的议案》

1.议案内容：

考虑公司未来更好的持续经营发展需要，同时由于深圳土地资源稀缺、面临房屋租金可能连年上涨情况及节约成本等方面综合考虑，经公司管理层慎重研究决定购买产业用房及配套用房。

公司与深圳市光明特区建工产业空间发展有限公司签订深圳市商品房买卖合同（一手房现售），该厂房地块位于深圳市宝安区光明区公明街道李松蓂社区下蓂路 18 号公明专精特新大厦 1 栋厂房 1 至 3 层 02 单位（该楼号为暂定编号，最终以政府审核为准），用于公司产品生产研发及日常经营活动使用。该厂房总面积最终以不动产权证登记面积为准，厂房投资总价为 58,496,519.51 元，地块面积约为：6571.94 平方米。具体事项由董事长、总经理安排办理。

最终购买金额及面积以公司与深圳市光明特区建工产业空间发展有限公司签订的深圳市商品房买卖合同（一手房现售）为准。

2.回避表决情况：

此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3.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 2025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

1.议案内容：

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公司拟召开 2025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审议相关议案。

2.回避表决情况：

此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3.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

《深圳市控汇智能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

深圳市控汇智能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 年 7 月 1 日